

寶覺中學
2024-2025 年度 學校通告第(6)號

各位家長：

由2024/25年度起，教育局全面推展「學生津貼」電子申請，閣下最早可於9月13日至10月2日內，透過電子平台遞交電子申請。如未能於上述時間遞交電子申請，亦可經學校辦理紙本申請，請閣下於9月16日或之前於通告回覆申請方式(電子/紙本)。紙本申請表將於10月9日(三)透過班主任派發給學生，惟每名學生只可透過電子或紙本方式遞交一份申請，且上學年已遞交電子申請的學生將不會獲發紙本表格B。以下事項，敬希垂注：

電子申請安排：

1. 遞交學生津貼電子申請時，必須持有具數碼簽署功能的「智方便+」戶口。閣下可經「智方便」應用程式直接登入「學生津貼電子申請」網上服務；或點擊連結(<https://stgsesweb.edb.gov.hk>)登入電子申請平台遞交電子申請。有關登記「智方便」的詳情，請瀏覽(<https://www.iamsmart.gov.hk/tc/reg.html>)。
2. 電子平台將於2024年9月13日上午6時正啟用，並於2024年10月2日晚上11時59分後關閉。有關電子申請程序及如何填寫電子表格，請瀏覽以下連結了解詳情：
申請程序指引：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Guide_on_Application_Procedures_CHI.pdf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https://youtu.be/YpVKxPYxtls?si=ApZnMK3WGL5nYsPw>

申請程序指引



如何填寫電子表格短片



3. 填寫電子表格須知

一、已於2023/24學年成功申請學生津貼：「持續申請人」預填表格

- 甲、「持續申請人」經一次性驗證碼成功核實身份後，可獲取預填電子表格，請核對預填表格所載資料正確無誤，並填寫學生的班別，即可透過數碼簽署遞交電子申請。
- 乙、如表格所載資料需要更新，「持續申請人」可修改電子表格上的資料，包括日校名稱及學校類別(適用於中一新生及插班生)。

二、未曾申請學生津貼：「新申請人」空白表格

- 甲、請細閱表格內各項資料要求，小心填寫，並正確填寫學校名稱(寶覺中學)、學校編號(537152)、銀行編號及銀行名稱等，銀行編號一覽表請參閱附件一。
- 乙、在遞交申請前，請核實所有資料正確無誤，並透過數碼簽署遞交電子申請。

4. 教育局會透過短訊及/或電郵通知閣下有關申請的進度及相關事宜，同時可於電子平台查看申請進度及使用其他功能，如更新或修改資料，以及上傳補充文件等。

紙本申請安排：

中一新生及插班生：表格 A

1. 請細閱表格內各項資料要求，小心填寫，並填寫正確銀行編號及銀行名稱，銀行編號一覽表請參閱附件一。
2. 如曾刪改表格資料，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加簽作實。
3. 請瀏覽以下教育局網頁，了解如何填寫申請表格。
(<https://www.edb.gov.hk/tc/student-parents/support-subsidies/student-grant/index.html>)

中一留級生、中二至中六級：表格 B

1. 教育局已按貴子弟上年度提供的資料預印表格，請核對所載資料正確無誤。如預印資料毋需更改，請在表格底部的指定確認方格加上「✓」號，並簽署確認。
2. 如表格 B 所列部分資料需要更新（不包括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及學校類別），請在有關資料的上方位置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作出修正及加簽作實，並漏空表格底部的確認方格。
3. 如表格 B 所列的學生英文姓名、日校名稱或學校類別需作更改，請到校務處索取表格 A 填寫。

請貴子弟於 10 月 14 日(星期一)或之前把已填妥的紙本表格交班主任，如錯誤填寫資料或未能準時交回，將影響津貼發放。

陳淑雯校長謹啟

2024 年 9 月 13 日

學校通告第(6)號 回條

請於 9 月 16 日或之前回覆

敬覆者：本人知悉貴校發出之 2024 至 2025 年度學校通告第(6)號有關「學生津貼」之內容，本人將以【*電子／紙本】方式遞交學生津貼申請。

此覆

寶覺中學陳校長

中____級()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2024 年 9 月____日